

大孤山分公司露天采坑生态修复工程-大球尾矿库内回水系统工程的竞争性磋商
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LNSY.C2419)

项目所在地区: 辽宁省

一、招标条件

本大孤山分公司露天采坑生态修复工程-大球尾矿库内回水系统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10 万元, 招标人为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大孤山分公司露天采坑生态修复工程-大球尾矿库内回水系统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大孤山分公司露天采坑生态修复工程-大球尾矿库内回水系统工程)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含三级)资质及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含三级)资质, 同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2.2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或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同时无在建工程记录, 无在处罚期内的不良记录;

2.3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4 供应商在“鞍钢智慧招投标平台”网站 (<http://bid.ansteel.cn>) 中未被列入取消资格(灰名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2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0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时间 2024年2月5日至2024年2月9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地点:辽宁盛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方式:电子邮件/现场购买;售价:500元/家,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2月20日14时00分

递交方式:辽宁盛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纸质或邮寄方式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2月20日14时00分

开标地点:辽宁盛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其他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2,100,000.00元(不含税)

最高限价:人民币2,100,000.00元(不含税)

工程范围:大孤山分公司露天采坑生态修复工程-大球尾矿库内回水系统工程的人工、部分辅材及机具

合同履行期限:2024年2月26日至2024年5月15日(具体以实际开竣工时间为准)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其他补充事宜:1. 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时须提供以下材料: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自然人身份证明仅限在自然人作为响应主体时使用);2)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自然人作为响应主体时不需提供);3) 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购买采购文件的无需提供)。

2. 供应商如是电子邮件购买采购文件,只需将购买采购文件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件发送到 syzb7226775@163.com 中,邮件题目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同时电话通知代理公司(电话:0412-7226775)。经过代理公司确认后,视为报名成功。

3. 本项目不组织集中开标,接受邮寄的响应文件,邮寄地址:辽宁盛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鞍山市铁东区华润置地广场3号楼702)接收人:杨雪亮0412-7226775(邮件外封皮上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授权代表联系电话否则后果自负)。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须由顺丰速运公司负责邮寄,不接收其他快递公司送达或到付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派代表将响应文件送至指定地点,存放响应文件房间24小时监控。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鞍山市立山区鞍千路 145 号

联系人：贺鹏

电话：1361412956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辽宁盛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鞍山市铁东区华润置地广场 3 号楼 702

联系人：张晓乔、杨雪亮

电话：0412-7226775

电子邮件：syzb7226775@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